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股东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接到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投资”）通知，舜元投资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4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0%。鉴于此，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舜元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	-	-	-
	大宗交易	2016 年 1 月 22 日	9.57	4,000	4.90
	其他方式	-	-	-	-
	合计	-	9.57	4,000	4.90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15 日。舜元投资持有公司股改限售股份为 84,777,984 股，其中，40,831,368 股股改限售股已上市流通。

舜元投资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5%以上的股东，舜元投资自上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之日起至今累计减持比例为 4.9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舜元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8,677.7984	10.63	4,677.7984	5.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83.1368	5.25	283.1368	0.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94.6616	5.38	4,394.6616	5.3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舜元投资本次减持通过大宗交易系统进行，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而进行违规减持的情形；

2、舜元投资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承诺以及对公司所作的其他承诺；

3、舜元投资在减持前无最低减持价格承诺；

4、舜元投资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备查文件

舜元投资《关于减持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舜元投资相关交易凭证文件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